**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BSZB2018-CZZC177**

 **采 购 单 位：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 磋商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及评审细则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部分 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批准，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委托，就其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邀请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一、采购项目编号：**BSZB2018-CZZC177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采购项目概况：**

1.采购内容：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

2.服务期：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3.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公布为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非联合体。

特定条件：无。

 **六、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发售的时间及地点等：**

1.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时间：2018年12月12日至2018年12月19日9:00-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boshizb@126.com，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报名事宜。

3.现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杭州市振华路200号瑞鼎大厦B座606室。

4.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元)：人民币500元(售后恕不退)。如汇款，请交纳至以下账户：

  （1）收 款 人：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

 （3）账 号：201000069514479

**七、磋商响应截止时间：**2018年12月25日12:30（北京时间）。

 **八、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杭州市登云路518号恒策西城时代3幢1708室（时代电子市场北侧）。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九、磋商时间：**2018年12月25日12:30（北京时间）。

**十、磋商地点：**杭州市登云路518号恒策西城时代3幢1708室（时代电子市场北侧）。

 **十一、磋商保证金及交付方式：**

 1.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

 2.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转账支票/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方式；

 3.磋商保证金应在2018年12月24日前交纳至以下账户：

（1）收 款 人：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3）账 号：30201570001166

**十二、其他事项：**

1.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应提交的资料：

（1）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

（2）被委托人身份证；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4）购买采购文件登记表（现场获取或采购公告附件处下载）。

2.采购公告期限：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发布之日后的第4个工作日。

3.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投标，将被拒绝。

4.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竞争性磋商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4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正式注册供应商，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6.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购买采购文件。
 7.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联 系 人：顾鸿昊

联系电话：0571-8905776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振华路200号瑞鼎大厦B座606室

联系人：陈檬，刘春萍

联系电话：0571-56928685、87916090

传真：0571-56928850

邮箱：boshizb@126.com

**十四、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监督投诉联系人：倪文良

监督投诉电话： 0571-87057615

 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说明 | 1.项目名称：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2.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3.服务期：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4.政府采购预算：人民币200.00万元。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政府采购预算，超出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 2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按照浙价服[2003]77号文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20%向成交单位收取。 |
| 4 |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
| 5 | 磋商有效期 | 为：60天（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
| 6 | 磋商保证金 | ▲1.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2.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转账支票/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方式；3.磋商保证金应在2018年12月24日前交纳至以下账户：（1）收 款 人：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3）账 号：30201570001166 |
| 7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 地点：杭州市登云路518号恒策西城时代3幢1708室（时代电子市场北侧）。 |
| 8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时间：2018年12月25日12:30（北京时间）。 |
| 9 | 磋商时间、地点 | 时间：2018年12月25日12:30（北京时间）。地点：杭州市登云路518号恒策西城时代3幢1708室（时代电子市场北侧）。 |
| 10 | 成交结果公示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
|  11 | 履约保证金和质保金的收取及退还 |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10%；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或其他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质量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退还：合同履行完毕通过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甲方在20天内无息退还。 |
| 12 | 磋商保证金退还（不计息） | 除磋商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 13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4 | 资格审查 |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 15 | 信用记录查询 |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和甄别。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2.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期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供应商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投标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中标人的依据。 |
| 16 | 质疑与投诉 | 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1.质疑起算日期：质疑期限为供应商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2.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3.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17 | 供应商注册 | 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免影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及成交后的款项支付。 |
| 18 | 解释 |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磋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组织实施。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磋商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磋商文件中带“▲”条款为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进行明确响应。

3.使用范围

3.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4. 合格的供应商

4.1凡有能力提供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服务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的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企

业均为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5.响应供应商代表

5.1响应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响应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

6.磋商费用

6.1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响应供应商资质要求：

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公布为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非联合体。

特定条件：无。

三、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磋商文件的修改

2.1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或者没有对磋商文件各个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响应供应商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磋商采购的。

3.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3.1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应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的所有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本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单位公章均指公安部门备案的行政公章）。

3.1.1 资格文件（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供应商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供应商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1）强制性资格表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

（3）财务状况报告（最近一个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依法缴纳税收（ 税收缴纳凭证） 和社会保障资金（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1.2商务技术文件：

（1）磋商保证金收据或汇款凭着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5）商务服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6）供应商2015年1月1日至今具有类似拍摄、制作节目并在省、市级电视台播出的成功案例（如有，须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7）详细阐述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服务方案和实施计划；

（8）服务承诺及质量保障；

（9）进度安排；

（10）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11）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情况（格式见附件）；

（12）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13）提供利用自身宣传辐射范围或广告宣传资源展现及其他优惠服务方案（如有）；

（14）供应商认为其他可以提供的相关资料（如有）；

（15）现场演示，演示设备及网络由供应商自建。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商务技术文件的基础格式，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及评分标准进一步细化。

3.1.3 报价文件

（1）报价书（格式见附件）；

（2）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4）小型、微型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3.2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装订要求：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所提出的格式、内容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胶装装订成册(活页装订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报价

4.1总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所注明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全部费用和税款。

4.2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格式附件的初次报价一览表（统一格式）、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详细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4.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服务只允许一种报价。

4.4当单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5．磋商保证金

5.1响应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5.2磋商保证金形式:转账支票/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方式。

5.3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5.4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将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5.5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5.6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响应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并通过磋商提交了最终报价后，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

（2）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响应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6．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6.1自磋商之日起60天内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供应商磋商

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与响应供应商协商延长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响应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磋商保证金被不予退还。同意延长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不得修改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7．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7.1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三部分内容可合并装订）。磋商响应文件一式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每套磋商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7.2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

7.3 除响应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若有修改必须由签署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进行签字或盖章。

7.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8.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8.1初次报价单总价与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单为准 (初次报价单总价高于报价

明细表汇总数的,以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为准)；

 8.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大写金额高于小写金额的按无效标处理）；

8.3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8.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响应供应商同意并签名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将作无效处理。

五、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响应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封口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加

盖供应商公章或密封章。封皮上写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联

系人。

1.2如果响应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报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2．磋商截止时间

2.1 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派人送达到指定的投标地点，在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

2.2 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随身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同时随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2.3 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响应供应商代表将被安排在指定的地点休息，等候磋商。

 2.4采购人如因故推迟磋商时间，应事先用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响应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3．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响应供应商可以用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或撤回其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

3.2响应供应商修改或撤回磋商文件的书面材料，需密封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

在封皮上注明“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或“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撤回通知”字样。

3.3 若响应供应商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采购人撤回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时，随后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送达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3.4 从磋商截止日期起至磋商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响应供应商不得撤回其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六、磋商

1．磋商小组的组成和职责

1.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五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2磋商小组负责磋商的全过程。包括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制定磋商提纲、与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对商务及资信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向采购人推荐成交供应商以及编写竞争性磋商采购报告等。

2.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2.1磋商小组审核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

2.1.1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磋商小组汇总并讨论审核情况，确定响应供应商是否具有磋商资格。

2.3磋商小组成员集体与各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

2.3.1响应供应商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技术方案及价格。

2.3.2磋商小组就讨论和汇总的情况与响应供应商展开磋商。

2.3.3响应供应商对磋商记录确认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2.3.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4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部分：评标办法及评标细则》。

2.6磋商小组拟定磋商采购报告。

3．无效标和废标

3.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1）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的；

2）超过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送达的；

3）由于包装不妥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4）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包装、或未签字、盖章、密封的；

5）以电讯、邮寄形式投标的；

6）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包装封面上单位与购买磋商文件单位不一致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2磋商时，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会议或未携带相关身份证明的；

2）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未按规定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3）出现多个投标报价，并未说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4）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3在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时，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不合法的；

3）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4）未按磋商文件编制，字迹模糊不可辨，文件签署、盖章不齐全的；

5）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6）技术条款重大偏离的；

7）不符合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4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授予合同

1．成交通知及结果公示

1.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http://www.zjzfcg.gov.cn>）公示采购结果，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1.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3当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签订合同

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买方）签订合同。

2.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报价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磋商记录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2.3 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违约处理，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缴纳等相关规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4.1采购代理服务费根据“浙价服【2003】77号文”规定的服务类标准下浮20%向成交单位收取。

4.2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4.3收取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

4.4采购代理服务费汇款信息：

 （1）收款人：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

 （3）账 号：201000069514479

八、供应商登记注册

供应商参加磋商活动时，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进行登记注册。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及评审细则**

一、评审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二、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织的磋商小组全权负责。

 三、评审办法

1、磋商小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

商务分由评标委员会对照评分细则和磋商响应文件充分讨论后，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统一评分。

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得分总数/评标委员会人数；价格分由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进行计算。评分时保留小数1位，计算评分值时保留小数2位。

响应供应商的综合评分为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由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和复核。

2、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本次磋商，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定标，磋商结果由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

3、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公告成交结果。

四、评标细则

（一）价格部分（20分）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20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磋商小组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响应供应商在磋商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扶持政策说明：**

1. 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磋商报价给予 6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磋商报价（此最终磋商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必须以下证明材料：

➀供应商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入库供应商【注：提供已申请入库供应商的网站信息材料】。

➁《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4、此项由磋商小组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二）商务技术分（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 | 备 注 |
| 1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2分 | 根据投标人管理能力、经验、实力等方面横向比较：0-2分。 |
| 2 | 同类业绩情况 | 5分 | 2015年至今具有类似拍摄、制作节目并在省、市级电视台播出的成功案例，每提供1个合同得1分，最多5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
| 3 | 其他资质 | 3分 | 1.投标人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得1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2.拥有自有新媒体传播渠道，拥有5个及以上得2分，5个以内得1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或说明） |
| 4 | 标书制作质量 | 2分 | 标书的制作情况0-2分：即：编制有序、装订整齐、书面整洁、内容详实。 |
| 5 | 工作实施方案 | 40分 | 项目整体方案是否全面、完整、体现福彩主旨，节目制作内容在整体创意、表现主题、展示内容、展示形式及拍摄制作技术等方面是否能很好得展现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宣传需求；配套宣传活动是否全面有效：针对本项目各个环节的工作方案及实施计划是否详尽、完整、科学合理（40分）：1.《福彩好声音》策划方案：0-7分2.现场拍摄方案：0-5分3.后期制作方案：0-5分4.网络视频及电视台播出方案：0-5分5.《福彩好声音》宣传推广方案：0-3分6.现场演示及样片播出情况：0-15分（演示时间为10分钟（不含专家提问）本次演示相关的设备和网络环境由响应供应商提供并自建。） |
| 6 | 进度安排 | 2分 | 供应商拟对本项目制定各项内容的进度安排计划是否详细具体，是否科学合理并符合本项目要求，有评审专家横向比较：0-2分。 |
| 7 | 设施设备 | 3分 | 所投入的专业拍摄设施设备是否能满足项目需求：0-3分。（提供设备发票复印件） |
| 8 | 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 | 10分 | 1.服务范围及响应时间：0-3分；2.节目制作质量及播出时效性：0-5分；3.应急预案：0-2分。 |
| 9 | 项目组人员情况 | 10分 | 1.节目组负责人及团队其他人员情况：配备数量、分工是否合理、上岗资质、从业经验、履历等情况，综合比较打分：0-5分。2.拟派节目主持人人员情况：配备数量、播音员主持人证书、从业经验、履历、资历、外形气质等综合素质，由评审专家横向比较：0-2分。（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资质证书、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3.结合演示，体现节目组制作团队对福彩业务，福彩文化的了解程度：0-3分。 |
| 10 | 增值服务 | 3分 | 利用乙方自身宣传辐射范围或广告宣传资源，为甲方提供增值宣传推广服务，并提供优惠服务方案：0-3分。 |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内容设置要求

节目内容要求以新闻报道、电视专题、人物专题等多种形式展现，具体如下：

（1）以新闻报道或电视专题的形式，展现投注站销售人员的乐观、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

（2）以新闻报道或电视专题的形式，展现中奖者的人生故事，如中奖带来的生活命运变化，爱心公益的传递以及中奖背后的故事等。
 （3）以人物专题的形式，以福彩公益支持，助其渡过难关，助力腾飞为表现点，展现人生故事。
 （4）福彩零距离:阶段性以“探营”“近距离接触”“揭秘”的方式，探访演播室，揭示福彩摇奖过程。

二、结合栏目，定期推出特别策划、创意短视频
 （1）深入一线，以投注站销售人员的助人、服务、销售等为标准，发掘诚信、真诚、热忱、崇善的“福彩人”在栏目报道跟进。
 （2）围绕栏目，结合各类福彩游戏票种，进行趣味营销，推出针对游戏推广专题策划。

（3）乙方需拥有如腾讯视频、优酷视频、爱奇艺视频、中国蓝TV等视频网站，今日头条、新浪浙江、网易客户端、新蓝网等新闻网站，一直播、映客等热点平台资源，围绕栏目设置，针对不同平台特点，对相关节目内容进行二次传播，扩大节目影响力。

（4）乙方一年制作不少于5个适宜在移动端传播的短视频；

（5）**栏目知识产权归甲方及乙方共同拥有**，在甲方有相关宣传需求时提供节目素材。全部节目、短视频最终分类刻盘，不少于30份，提供给甲方存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者允许第三方使用。
 三、栏目呈现方式

演播厅主持加外景内容拍摄。节目在专业演播厅录制，由知名主持人担任主持，如选题合适，采用双主播。乙方须为《福彩好声音》量身定制2019全新节目片头、栏目专属包装及宣传片等，助力节目品质的提升。
 四、播出时间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每周六22:15-22:20，每期5分钟，可在央视索福瑞浙江省网公布的2018年1-9月份晚间时段收视率前五名的浙江省级电视频道中选择一家播出。全年共计52期。
 五、节目保障

 为确保节目播出安全，乙方须制作一版5分钟备播带，内容由甲方提前审核通过，确保节目播出不受影响。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甲 方（委托方）：

乙 方（受托方）：

鉴证方（采购代理机构）：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编号：BSZB2018-CZZC177）、磋商响应文件、磋商记录等；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福彩系列电视节目《福彩好声音》项目。

 二、服务时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三、项目要求

（一）内容设置要求

节目内容要求以新闻报道、电视专题、人物专题等多种形式展现，具体如下：

（1）以新闻报道或电视专题的形式，展现投注站销售人员的乐观、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

（2）以新闻报道或电视专题的形式，展现中奖者的人生故事，如中奖带来的生活命运变化，爱心公益的传递以及中奖背后的故事等。
 （3）以人物专题的形式，以福彩公益支持，助其渡过难关，助力腾飞为表现点，展现人生故事。
 （4）福彩零距离:阶段性以“探营”“近距离接触”“揭秘”的方式，探访演播室，揭示福彩摇奖过程。

（二）结合栏目，定期推出特别策划、创意短视频
 （1）深入一线，以投注站销售人员的助人、服务、销售等为标准，发掘诚信、真诚、热忱、崇善的“福彩人”在栏目报道跟进。
 （2）围绕栏目，结合各类福彩游戏票种，进行趣味营销，推出针对游戏推广专题策划。

（3）乙方需拥有如腾讯视频、优酷视频、爱奇艺视频、中国蓝TV等视频网站，今日头条、新浪浙江、网易客户端、新蓝网等新闻网站，一直播、映客等热点平台资源，围绕栏目设置，针对不同平台特点，对相关节目内容进行二次传播，扩大节目影响力。

（4）乙方一年制作不少于5个适宜在移动端传播的短视频。

（5）栏目知识产权归甲方及乙方共同拥有，在甲方有相关宣传需求时提供节目素材。全部节目、短视频最终分类刻盘，不少于30份，提供给甲方存档。
 （三）栏目呈现方式

演播厅主持加外景内容拍摄。节目在专业演播厅录制，由知名主持人担任主持，如选题合适，采用双主播。中标方须为《福彩好声音》量身定制2019全新节目片头、栏目专属包装及宣传片等，助力节目品质的提升。
 （四）播出时间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每周六22:15-22:20，每期5分钟，可在央视索福瑞浙江省网公布的2018年1-9月份晚间时段收视率前五名的浙江省级电视频道中选择一家播出。全年共计52期。
 （五）节目保障

 为确保节目播出安全，乙方须制作一版5分钟备播带，内容由甲方提前审核通过，确保节目播出不受影响。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

1、负责甲方有关人员按时到位并做好相关协调。

2、负责该节目摄制、播出过程的监管，发现问题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甲方意见及时改进。

（二）乙方

1、确保各个环节乙方工作人员按时到位，确保节目内容准确无误。

2、负责与电视台协调，确保按时播出节目。

3、负责节目摄制、制作、播出的全过程的工作以及所需的经费支出。包含：制作费、播出费、设备费、交通费、乙方工作人员（含主持人）费、场景布置费等。

4、确保节目质量。根据甲方需要，负责拍摄外景并安排在节目中。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开发广告，不得将节目转包给第三方。

6、在本节目播出时间的前后各一小时内不得安排其他彩票节目或广告。

五、费用及支付

1、本合作项目全年总费用为 万元，由甲方分两期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2、项目费用分两次支付， 2019年6月30日前支付60%，2019年10月30日前支付40%，乙方应提前向甲方交付相应的发票，否则甲方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3、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乙方履行合同完毕通过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甲方在20天内将无息退还给乙方。

六、违约及相关责任

1、因特殊原因，节目播出时间需要调整，乙方需提前2天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调整时间视为乙方违约造成当期节目不能按时播出，由乙方承担责任。

2、因甲方原因，造成当期节目不能按时播出，由甲方承担责任。

3、因乙方原因，造成当期节目不能按时播出，由乙方承担责任。

（1）播出时间未经甲方同意延时播出，超出2分钟，一期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5分钟以上一期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

（2）漏、错播1期，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万元，并安排5次，每次15秒福彩广告作为补偿。

（3）漏、错播超过3期，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开发广告或者将节目转包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在节目播出时间的前后各一小时内安排其他彩票节目或广告的，每发生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6）若乙方的验收结果超过三次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7）甲方或乙方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8）甲、乙双方因政策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不能正常执行本协议，应提前两周通知对方并提供书面依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或者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

七、验收方法及标准

甲方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质量标准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八、其他约定

1、制作及播出的程序：按照甲方要求执行，如有变动，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并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甲方对节目每月进行至少2次随机抽查，抽查结果书面告知乙方，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整改。

3、节目片尾署名：由甲方确定。

4、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九、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鉴证方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三方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鉴证方执一份。

3、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询标澄清记录、中标通知书均属于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乙方：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日期： 日期：

鉴证方：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

地址：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日期：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书**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序号 | 验收内容 | 合同约定 | 执行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意见 | 盖章 |
| 成交人 | 盖章 |

注：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质量标准履约情况。

2、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六、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响应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强制性资格表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

（3）财务状况报告（最近一个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依法缴纳税收（ 税收缴纳凭证） 和社会保障资金（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强制性资格条件要求 | 强制性资格条件磋商响应供应商响应情况简述（由响应供应商填写） | 证明资料附后（加盖单位公章） |
| （一） | 基本条件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最近一个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 税收缴纳凭证） 和社会保障资金（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的相关材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见附件）； |
| 6. |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公布为准； |  | 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和甄别。 |
| 7.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 |
| 8. | 非联合体。 |  |  ------------- |
| （二） | 特定条件 |  |  |
|  | 无 |  |  |

说明：

 1、供应商必须认真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供应商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供应商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附件

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 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响应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磋商保证金收据或汇款凭着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5）商务服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6）供应商2015年1月1日至今具有类似拍摄、制作节目并在省、市级电视台播出的成功案例（如有，须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7）详细阐述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服务方案和实施计划；

（8）服务承诺及质量保障；

（9）进度安排；

（10）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11）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情况（格式见附件）；

（12）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13）提供利用自身宣传辐射范围或广告宣传资源展现及其他优惠服务方案（如有）；

（14）供应商认为其他可以提供的相关资料（如有）；

 （15）现场演示，演示设备及网络由供应商自建。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商务技术文件的基础格式，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及评分标准进一步细化。

评分索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磋商保证金

|  |
| --- |
| 附：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

备注说明：

一、磋商保证金交纳须知说明：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将磋商保证金缴纳至指定账户，并保证到帐。之后将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发至boshizb@126.com，并注明项目名称。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交纳凭证将核验磋商保证金是否到帐，如磋商保证金未到达指定账户，将视作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请供应商尽早交纳磋商保证金并办理以上事宜，以免影响投标。

二、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1、磋商保证金退还时间：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将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将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磋商保证金退还事宜：

已领取磋商保证金收据原件的，需凭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原件或供应商另行开具退还磋商保证金收据退还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将以电汇方式汇入供应商的开户银行指定账户。

未领取磋商保证金收据原件的，磋商保证金将直接以电汇方式汇入供应商的开户银行指定账户。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_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附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处组织的 （采购单位名称）政府采购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附：1、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2、被授权人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磋商期间出具）

附件

商务服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服务期限 |  |  |  |
| 付款方式 |  |  |  |
| 合同条款 |  |  |  |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

2015年1月1日至今具有类似拍摄、制作节目并在省、

市级电视台播出的成功案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 |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拟派项目实施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历/专业 | 职称 | 证书编号 | 岗位 | 从业相关年限 | 履历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响应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拟投入使用设备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型号规格 | 数量 | 性能状况 | 购置时间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响应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1）报价书（格式见附件）；

（2）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4）小型、微型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必须以下证明材料：

➀供应商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入库供应商【注：提供已申请入库供应商的网站信息材料】。

➁《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附件

报价书

浙江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响应供应商全称）正式授权 （职务）为委托代理人，代表本响应供应商参加贵方组织的此次磋商的有关活动，并提交按“响应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l、磋商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

2．本报价人遵守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忠实地履行按磋商文件规定买卖双方签订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3．本报价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报价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5．本报价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日历日。

6．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本报价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文件，其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总报价（人民币：元） | 磋商保证金是否足额递交 | 服务期 |
| 1 |  |  |  |  |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分项报价表

▲1.供应商须自拟格式详细说明费用组成情况。

▲ 2.供应商若未提供此表或未按要求详细说明费用构成，将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

供应商注册入库相关证明材料（网络截图）

（不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需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的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